

雷州市住建局“营商环境整治提升年”活动 领导小组名单及职责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开展“营商环境整治提升年”活动的部署要求，深入开展营商环境整治和优化提升活动，推动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地见效，特成立雷州市住建局“营商环境整治提升年”活动领导小组。具体人员及职责如下。

组 长：张晓华 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第一副组长：唐永熙（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）

副 组 长：梁采猷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莫祥利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邓 劲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吴朝卿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郭伟清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邓剑华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成 员： 谢乃连（副主任科员、住房改革和保障股负责人）

林向泉（副主任科员）

胡 浪（副主任科员、行政审批股股长）

陈 轶（副科级干部、办公室主任）

曾理生（副科级干部）

谭海波（人事股股长）

谢英良（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股长）

吴 军（人防指挥通信股股长）

李堪轩（建筑节能和科技信息股股长）

何 径（人防工程股股长）

吕莹莹（房地产市场监管股股长）

李娟梅（计划财务股股长）

钟泽亚（物业管理监管股股长）

莫忠淇（城乡建设股股长）

郑进瑞（市建设工程施工质量监督站站长）

韩定谦（建筑市场监管股副股长，负责全面工作）

谢华伟（市房产管理所副所长，负责全面工作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、非入园项目审批工作组、非项目审批政务服务工作组、督查督办暨“黑中介”整治工作组、机关作风整治暨干部调配工作组，承担具体工作。各工作组实行组长、副组长负责制，对领导小组负责并汇报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充分发挥好协调服务作用，为各工作组在沟通配合、办文办会等方面提供支持，保障工作运转、形成工作合力。各组各单位可根据承担任务，制定工作推进方案，细化责任分工，抽调相关人员。

一、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主 任：陈 轶

副主任：王胜男

成 员：郑正伟、周美君、余招、廖惠、王柳媚

负责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组织实施全局营商环境整治提升年活动，承担全局营商环境整治重大会议、重大活动统筹协调，重要文稿起草等。利用各类媒体宣传报道，形成强大舆论声势。及时报道反映我局优化营商环境的好做法和新成效。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。

二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

组 长：唐永熙

副组长：胡 浪

成 员：谢英良、李堪轩、何径、吕莹莹、莫忠淇、钟泽亚、韩定谦、林智谋、曹伟清、洪林、梁仕建、莫程琪、何广斌、林小锐

负责制定本工作组实施方案，统筹开展营商环境整治提升工作，组织实施《雷州市住建局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》。及时掌握各部门单位营商环境整治情况，定期汇总整治进度并报告领导小组。根据营商环境评价各项指标分阶段开展考核，指导各相关部门营商环境整治和优化提升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局行政审批股。

三、入园项目审批工作组

组 长：吴朝卿

副组长：韩定谦

成 员：谢英良、何径、莫忠淇、林智谋

负责制定本工作组实施方案，积极推动配合市工业园区管委会开展入园项目审批工作。探索“二号章”项目审批委

托授权改革，18 项关键行政审批权全面赋权，努力实现入园项目“审批不出园”，为全市营商环境改革打头炮、探新路、作样板。入园项目审批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局建筑市场监管股。

四、非入园项目审批工作组

组 长：唐永熙

副组长：莫祥利

邓 劲

吴朝卿

邓剑华

郭伟清

成 员：胡浪、谢乃连、谢英良、李堪轩、何径、吕莹莹、钟泽亚、莫忠淇、韩定谦、林智谋

负责制定本工作组实施方案，统筹开展非入园项目审批工作。加快投资项目及行政审批改革，推行“极简审批”“容缺受理”“并联审批”等改革，确保项目开工建设时限压减至少 50%以上，努力实现“拿地即开工”。与入园项目审批相比较，取长补短、相得益彰、相互促进，共同打造项目审批“软实力”和“硬品牌”。非入园项目审批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局建筑市场监管股。

五、非项目审批政务服务工作组

组 长：唐永熙

副组长：胡浪、谢乃连

成 员：谢英良、李堪轩、何径、吕莹莹、莫忠淇、钟泽亚、韩定谦、林智谋、曹伟清、洪林、梁仕

建、莫程琪、何广斌、林小锐

负责制定本工作组实施方案，统筹开展非项目审批政务服务整治工作。重新梳理非项目审批政务服务办理流程，主动对标最高最好，加快电子监察系统建立，减少不必要的证明，强化横向监督监察，不断提高政务办事效率。加快推行使用电子化办公系统，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快捷、更优质的多元化服务，不断提高为公众服务的水平，努力实现政务服务“最多跑一次”。非项目审批政务服务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局行政审批股。

六、督查督办暨“黑中介”整治工作组

组 长：邓剑华

副组长：曾理生、林向泉、谢乃连

成 员：李堪轩、何径、吕莹莹、莫忠淇、韩定谦、林智谋

负责制定本工作组实施方案，统筹开展“黑中介”整治工作。深入开展“转作风提效率优服务”百日攻坚工作，聚焦建筑市场监管、房地产市场监管、人防工程、城乡建设、消防设计审查、建筑节能等领域存在的“黑中介”“中梗阻”问题，对优化营商环境中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等突出问题，加强督查督办、明查暗访，持续曝光作风方面存在问题的干部，对相关违法违纪问题进行严肃查处，确保每一事项的实际办理时限在承诺时限内完成。加强社会监督，畅通群众举报和诉讼渠道，引导、鼓励、支持群众和媒体对职能部门开展社会监督。大力宣传正面典型，努力形成崇尚先进、

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。“黑中介”整治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局人事股。

七、机关作风整治暨干部调配工作组

组 长：唐永熙

副组长：陈 轶

成 员：谭海波、谢海春、邓玉莹

负责制定本工作组实施方案，统筹开展工作。完善干部动态考核和问责机制，严格考核考评，充分调动领导干部执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；对干部作风有问题、履职不力的干部及时进行提醒谈话，及时调整人岗不相适、群众不满意的干部职务。机关作风整治暨干部调配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局人事股。